#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于 2019 年 8 月 12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8 月 2 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发出。会议由董事长苏维锋先生主持,本次 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,实际出席董事9名,其中独立董事范贵福先生、俞维力先 生、王晓湘女士因公务无法抵达现场参加会议,采取通讯方式表决。公司部分监 事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 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,并以记名投票 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:

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董事会认为公司《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 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,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 了公司 2019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以及公司 指定披露媒体上的《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, 议案通过。

### (二)审议通过《2019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2019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, 议案通过。

## 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》

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印发的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》(证监发行字[2007]500号)编制了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 9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## 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《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相应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/)以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 9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议案》

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,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,届时将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相关议案,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/)以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 9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19年8月13日